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该所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及内控审计相关规则规定，工作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1 年度审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历史沿革	本所品牌源自 1985 年 10 月上海财政局和上海财经大学共同发起设立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2009 年 11 月 26 日，为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遵照财政部《关于加快我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的若干意见》的战略方针，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与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几家较大规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整体合并。合并重组、整合后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更名为“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 年 8 月 31 日，更名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 年 9 月，根据财政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取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2011 年 11 月 3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获得北京市财政局京财会许可[2011]0101 号批复。2012 年 2 月 9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登记设立。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业务资质	1992 年首批获得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2006 年经 PCAOB 认可获得美国上市公司审计业务执业资格，2010 年首批获得 H 股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资质。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是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 2019 年度年末数：266.73 万元；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70,000 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	加入大华国际会计公司（原马施云国际会计公司）。

（二）人员信息

目前合伙人数量	232 人
截至 2020 年末从业 注册会计师	1647 人

人员类别及数量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821 人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程道平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2003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至今参与过多家公司改制上市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清产核资、证监局及财政部检查等工作。	

（三）业务信息

最近一年业务信息 (2019 年度)	业务总收入	199,035.34 万元
	审计业务收入	173,240.61 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73,425.81 万元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	319 家
是否有涉及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是

（四）执业信息

1、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2. 项目组成员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主要成员信息如下：

（1）项目合伙人

姓名程银春，1995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 年 9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1 年 9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18 年 12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2 个。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姓名程道平，2004 年 7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 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 2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18 年 12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2 个。

（3）质量控制复核人（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

姓名包铁军，1998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 年 10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

司审计，2012 年 2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15 年 10 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超过 50 家次。

（五）诚信记录

1、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4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3 次。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在提供审计服务上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执业水平，具备从事财务审计的资质和能力，与公司股东以及公司关联人无关联关系，不会影响在公司事务上的独立性，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能够满足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的工作要求，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经核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

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具备从事财务审计的资质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的工作要求。我们认为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表决情况及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1 年度审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年度审计费用。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监事会审核后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具备从事财务审计的资质和能力，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满足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的工作要求。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之间不具有关联关系，亦不具备其他利害关系。因此，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文件。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七日